万和医药行业点评：医保目录腾笼换鸟，助力推动制药行业创新潮

《2020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及《2020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申报指南》点评

图表 1 近一年指数走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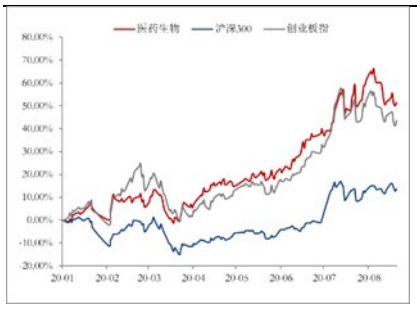

分析师：沈彦東
SAC 执业证书：S0380519100001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195）
邮箱：shenyd@wanhesec.com

研究助理：伍可心
联系电话：0755-82830333（119）
邮箱：wukx@wanhesec.com

事件：8 月 17 日，国家医疗保障局公布《2020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下称《调整方案》）和《2020 年国家医保药品目录调整申报指南》，《调整方案》明确了 2020 药品目录内及药品目录外的品种拟调整范围。近期，医保局将开通网上申报系统。

1：《调整方案》中目录外药品可纳入 2020 药品目录拟新增药品范围有：符合《基本医疗保险用药管理暂行办法》第七条、第八条规定的药品且满足以下可选条件之一：1）与新冠肺炎相关的呼吸系统疾病治疗用药；2）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2018 年版）》的药品；3）纳入临床急需境外新药名单、鼓励仿制药品目录或鼓励研发申报儿童药品清单，且于 2020 年 8 月 17 日前经国家药监部门批准上市的药品；4）第二批国家组织药品集中采购中选药品；5）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间，经国家药监部门批准上市的新通用名药品；6）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8 月 17 日期间，根据临床试验结果向国家药监部门补充申请并获得批准，适应症、功能主治等发生重大变化的药品；7）2019 年 12 月 31 日前，进入 5 个（含）以上省级最新版基本医保药品目录的药品。其中，主要活性成分被列入《第一批国家重点监控合理用药药品目录（化药及生物制品）》的除外。

2：《调整方案》中拟调出 2020 药品目录范围有：1）被国家药监部门撤销、吊销或注销药品批准证明文件的药品；2）综合考虑临床价值、不良反应、药物经济性等因素，经评估认为风险大于收益的药品。

3：《调整方案》中拟调整支付标准药品的范围有：1）处于协议有效期内，且按照协议需重新确定支付标准的谈判药品；2）根据企业申报或专家评估，有必要调整限定支付范围的谈判药品；3）与同治疗领域的其他药品相比，价格/费用明显偏高，且今年来占用基金量较多的药品。

4：2020 年药品目录调整分为准备、申报、专家评审、谈判和竞价、

公布结果5 个阶段，结果将于 2020 年 11-12 月公布。

投资逻辑与建议：由于医保仍面临较大的支付压力，本次拟调整目录范围不仅纳入截至本方案公布日上市的新药、各临床急需药及“5 省以上共认”药品，还列出了需纳入调整的医保目录内药品的范围，为医保基金支付腾笼换鸟，清退临床效果不佳的药品，帮助临床效果好的药品提高市场份额，加速推动新药放量。建议关注满足条件的相关药品领域及品种。**我们认为在新药评审改革、国家集采后，结合医保目录动态调整，将有效形成一套创新组合拳，推动制药行业的供给侧改革，国产创新药迎来黄金发展期，国内的创新药的研发数量将会迎来持续的新高。建议关注：**1）创新、研发能力较强的优质药企及龙头企业；2）提供创新研发服务及生产服务的 CXO 企业；3）具备较强研发能力的中药行业龙头；3）研发能力较强的原料药、仿制药一体化企业。

风险提示：1）研发失败或研发进度不及预期；2) 申报较早的品种有望率先通过，但存在部分申报较早的品种由于技术要求更新而需补充材料的可能性；3）医保目录调整后效果不及预期；4）原料药企业环保不达标。

本公司具有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

证券投资咨询业务是指取得监管部门颁发的相关资格的机构及其咨询人员为证券投资者或客户提供证券投资的相关信息、分析、预测或建议，并直接或间接收取服务费用的活动。

证券研究报告是证券投资咨询业务的一种基本形式，指证券公司、证券投资咨询机构对证券及证券相关产品的价值、市场走势或者相关影响因素进行分析，形成证券估值、投资评级等投资分析意见，制作证券研究报告，并向客户发布的行为。

分析师声明：本研究报告作者具有中国证券业协会授予的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或相当的专业胜任能力，保证报告所采用的数据均来自合规渠道，分析逻辑基于作者的职业理解，本报告清晰准确的反映了作者的研究观点，力求独立、客观和公正，结论不受任何第三方的授意或影响，特此声明。

投资评级标准：

行业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以行业指数的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强于大市：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10%以上；

同步大市：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10%—10%之间；

弱于大市：相对沪深300指数跌幅10%以上。

股票投资评级：自报告发布日后的12个月内，以公司股价涨跌幅相对于同期沪深300指数的涨跌幅为基准，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为：

买入：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15%以上；

增持：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5%—15%之间；

中性：相对沪深300指数涨幅介于-5%—5%之间；

回避：相对沪深300指数跌幅5%以上。

免责声明：本研究报告仅供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客户使用。若本报告的接受人非本公司的客户，应在基于本报告作出任何投资决定或就本报告要求任何解释前咨询独立投资顾问。本公司不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与本公司无业务关系的阅读者不是本公司客户，本公司不承担适当性职责。

本报告由本公司研究所撰写，报告根据国际和行业通行的准则，以合法渠道获得这些信息，尽可能保证可靠、准确和完整，但并不保证报告所述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本报告不能作为投资研究决策的依据，不能作为道义的、责任的和法律的依据或者凭证，无论是否已经明示或者暗示。

本研究所将随时补充、更正和修订有关信息，但不保证及时发布。对于本报告所提供信息所导致的任何直接的或者间接的投资盈亏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版权仅为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所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和发布。任何媒体公开刊登本研究报告必须同时刊登本公司授权书，且不得对本报告进行有悖原意的引用、删节和修改，并自行承担向其读者、受众解释、解读的责任，因其读者、受众使用本报告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由该媒体承担。本公司对于本免责申明条款具有修改权和最终解释权。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

万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28号时代科技大厦西座20楼

电话：0755-82830333　传真：0755-25170093

邮编：518040　公司网址：http://www.vanho.cn